

王祥夫◎著

情如怒的年累

王旗红忽然笑出了声。——

王旗红这几天也没什么事，南头沙场

那边一下雨就停了工，

要不就要塌方，

这雨下得很让人讨厌，要是打个雷

了，让人觉得有晴的意思，

王旗红喜从天降，雷了，

旗红和别人不同的地方。

旗红最喜欢的地方。

旗红最喜欢的地方。

旗红最喜欢的地方。

旗红最喜欢的地方。

旗红最喜欢的地方。

旗红最喜欢的地方。

旗红最喜欢的地方。

五洲震荡风雷激，这句话好啊，

有了风雷激，世界才像个样子。

王旗红忽然想起以前

伍倍富说过，人这种

他就不理你，这就叫管理，

人这种玩意儿你要

是不怕你，这就叫害怕，

王旗红对着黑沉沉的天

又笑了起来，

他觉得老天不打雷他也要打个雷，

打个响雷，

他这个响雷要打在亮气的头上，

他要是不打这个响雷，不但亮气这小子不怕他，

而且村民们也不会再觉得

他有权威了。

这时候天已经亮了，当然果园里的黎明

望着黑沉沉的天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愤怒的苹果 / 王祥夫著. —— 太原: 北岳文艺出版社,
2009. 1
(麦地丛书)
ISBN 978-7-5378-3062-1

I. 愤… II. 王…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211913号

愤怒的苹果

(麦地丛书)

王祥夫 著

*

山西出版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市并州南路57号

www.bwyw.com

山西新华印业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787×960 1/16 印张: 20 字数: 337千字

2009年1月第1版 2009年1月太原第1次印刷

*

ISBN 978-7-5378-3062-1

定价: 29.80元

“怎么说呢？”

——代序

李云雷

在我的印象中，王祥夫老师是一个热情豪爽的人，同时也颇为细腻缜密，他喝起酒来颇有东北人的风范，不仅自己爽快，还能带动全桌人的热情，使所有的人都火起来，我本是一个不怎么爱说话的人，在他的带动下也常常会激动起来，不停地与人干杯。在生活情趣上，王老师可以说是一个现代的“士大夫”，小说自不必说，他的画据说已卖得很贵了，他在琉璃厂开有一个店，专收古董，有好的自己就留下来。他曾给我们看过一个唐代的鎏金杯，我们都没有太大的感觉，他却兴奋，再三说：“想象一下唐代人曾用它喝过酒，一千多年的时光都凝聚在里边了。”

王祥夫的小说，从文学传统上来讲，远的可以说继承了《红楼梦》的传统，在二十世纪“新文学”中，可以说继承了废名、萧红、沈从文、孙犁、汪曾祺等“抒情诗”的传统，但他又有自己的发展与变化。

我以为，二十世纪中国最好的小说，大多是学得了《红楼梦》的某一侧面，并加以融会创新的，如张爱玲的小说，便继承了《红楼梦》文字的细腻贴切，而在色调上转为黯淡阴郁；巴金的《家》借鉴了其家族结构与青年故事，而融入了时代新思潮的影响；至于林语堂的《京华烟云》、张恨水的《啼笑因缘》，则可以直接说是《红楼梦》的二十世纪版。

而王祥夫的小说，则继承了《红楼梦》叙述上的灵动与自然，对日常生活细节的细致描绘，以及对“世道人心”的洞察。从这些基

在我印象中，
王祥夫老师是一个热情豪爽的人，
同时也颇为细腻缜密，
他在琉璃厂开有一个店，
专收古董，
有好的自己就留下来。
他曾给我们看过一个唐代的鎏金杯，
我们都没有太大的感觉，
他却兴奋，再三说：“想象一下唐代人曾用它喝过酒，
一千多年的时光都凝聚在里边了。”

本面出发，王祥夫又融入了他对时代的观察与思考，将之化为自己艺术上的特色，这同时也是对中国小说传统的创造性转化。所以王祥夫的小说，更像“中国”的小说，而不像西方小说观念中的“小说”，于重视生活中的细碎琐屑之处，更着意于小说整体意境的营造，更注意发掘人物内心深处或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微妙细致之处，善于打开生活中隐秘的层层皱褶，让人发现其中的隐秘，于是，那些看似清晰的东西暧昧起来，那些看似简单的东西却在慢慢变得复杂，而正是这种“暧昧”与“复杂”，让我们看到与表面现象不一样的“生活”，一种王祥夫眼中的“生活”。与现代文学史上的“抒情诗”小说相比，王祥夫与废名等人的相似之处在于散文式的笔法、独特而深厚的语言功底、结构上看似随意的匠心独运，他们常常能在无事的故事中写出韵味，看似无所用心；而却能曲径通幽，引领读者到达一种美妙的艺术境地。

2

但与废名、沈从文、汪曾祺等人专注于想象中的童年或“理想的人性”不同，王祥夫的小说并不着意于回忆或想象，而是从广袤的现实生活中汲取诗意，他所关注的都是一般的社会题材或“小人物”，如《愤怒的苹果》中的亮气，《西风破》中的那一家子，《明桂》中形形色色的人等，这就使王祥夫的小说打开了一种社会的视野，而并不是仅仅沉浸于创作者的主观世界。可以说在这方面，王祥夫更接近于萧红与孙犁。我们可以拿汪曾祺与王祥夫做一下对比，两个人都有很深的“文人气”，汪曾祺先生身上似乎更浓一些。汪先生的每篇小说都耐人寻味，但如果集中阅读他的一本小说集，读到一半时便会让人感到吃力，因为他的小说虽然每篇都好，但大多取材于个人“主观的世界”，笔法、语调也颇相似，读多了便难免会有“审美疲劳”。而王祥夫的小说则不同，他的小说取材于现实社会，笔法、语调均能“随物赋形”，根据不同题材有所变化，因而即使集中阅读，也很少会产生阅读的疲劳感。如果将王祥夫再与当前的“底层文学”做一些比较，或许更能看出其小说的艺术特色。“底层文学”作为一种社会性的思潮已产生了极大的影响，从较为宽泛的意义上，王祥

夫的一些小说也可纳入这一范围内来讨论。但与大多数“底层文学”不同的是，王祥夫小说艺术上的价值更高，也更具有“文人气质”，可以说在“底层文学”中王祥夫属于一个异数，或者可以说是“底层文学”中的非主流派，这与孙犁在“左翼文学”中的位置颇有些相似之处。但另一方面，在关注底层民众的疾苦、从“小人物”的视角看世界等方面，王祥夫又与“底层文学”有着同样的思想与情怀，这又让他与那些追求“纯文学”、“纯审美”的作家区分开来，而具有自己独特的艺术敏感与艺术特色。

怎么说呢？熟悉王祥夫先生小说的人会知道，在他的小说中经常会出现“怎么说呢”，这简直就成了他的口头禅了！为什么他会如此不厌其烦地重复这一句话呢？如果认真分析的话，可以说出一大堆道理，但我以为，或许主要在于他对“言说”的局限性的认识，不仅是“书不尽言，言不尽意”，也不仅是把先锋派的“怎么写”转换成“怎么说”，而包含着对世界的茫然与难以把握，包含着对精神困境的体认与尴尬，而正是在对不可言说之物的言说中，在不知“怎么说”而不断地述说的过程中，他显示了一种超越自己、超越精神困境的努力，如果能让人注意到“怎么说呢？”这几个字，则可能更有助于对王祥夫小说的理解。

怎么说呢？面对这个茫茫世界我们该怎么说呢？

那就请看看王祥夫先生在他的小说里是怎么说。

在我的印象中，
王祥夫老师是一个感情真挚的人。
同时也是一个
热爱读书的人。

目 录

明 桂.....	1
顾长根的最后生活.....	79
西风破.....	115
风车快跑.....	145
驶向北斗东路.....	179
尖 叫.....	222
流 言.....	259
愤怒的苹果.....	287
后 记.....	314

明 桂

怎么说呢，二十七岁的明桂还是自己把自己的婚事给解决了。明桂那天只对她母亲章玉凤说了一句话，完全是批准的口

气：“行了，让他们来吧，我答应看了。”明桂从来都是这样对家里人说话，也许是做妇联主任的原因，现在家里的事也都是明桂来管，比如花钱，花多少？怎么花？大件，小件，都要明桂来决定，连章玉凤打麻将输了钱也要向明桂要钱。二十七岁的明桂把家里的事管得井井有条，但就是找不到个好对象把自己给嫁出去。明桂终于放出话了，要相亲了。这消息一传出，乡政府里的年轻人心里都怪怪的。他们都明白讨明桂做媳妇意味着什么。但明桂确确实实是太丑陋了，个子太低，好像是上到小学六年级她就不再长，要说长也只是往横了发展。那张脸也是，比一般姑娘家的宽几倍，但要是银盘大脸就好了，在暗处看还有某种要放出光来的感觉，但明桂是黑皮肤，黑不溜秋。走路又是一挺一挺，“踢托、踢托、踢托”很滑稽很雄赳赳的样子。

乡政府那边，办公室的刘健康这几天就很忙，他明白明桂的亲事是李书记最大的心病，李书记就只这么一个闺女。刘健康试试探探地问乡政府岁数差不多的年轻人有那个意思没有？第一个被刘健康带到李书记家里去相亲的是团委小陈，小陈以前给副乡长开车，眼睛小，嘴呢，有那么一点点地包天，笑起来相当滑稽。就这么个人，李书记的瘦干女人章玉凤一下子就看中了，又是倒水又是拿烟，章玉凤什么时候给别人端过茶送过烟？她是心里急，想赶快给明桂找个婆家。她用试探的口气对明桂说小陈这个人左看右看都还不错，又有工作又有手艺！这是做母亲的话，明桂自己呢，却不肯多看小陈一眼。第二个给刘健康带到李书记家的是学校教员季老师，季老师人黑黑的，倒结实，为人又十分有心计，又总爱在区小报上发些小文章，是乡里的小才子。这个季老师又被章玉凤一下子看中，她笑着试试探探问明桂：“男人要的就是才干，有笔杆子就是有前途，你看咋样？”明桂坐在那里不说话，继

明桂那天只对她的母亲章玉凤说了一句话
完全批准的口气：“行了，让他们来吧，
明桂是想回家的。”

你家大舅的口风，「行了」，章玉凤说了一句。
「你大舅只对她说，让她们来吧，她家愿意。」



续包她的粽子，手上的劲用得很大。

“你到底要怎样？”做母亲端了杯茶，慢慢喝了一口，又小心翼翼问明桂。

“我还能要怎样！你少操心，打你的牌去吧！”明桂突然间两眼里都是怨气和怒火。

明桂在心里一直都在怨恨她母亲，怨恨她母亲怎么会把自己生成这个样子。做妇联主任的明桂，平时总是和和气气地做别人的工作，因为像她那样长相的人，只好用和气来给人留下好印象，用和气来弥补自己长相上的不足。在她的心里，因为有她当书记的父亲在那里做底，她的男人应该是既漂亮又有个头。明桂现在像是有些病态了，自己越是这样，却越是想要找一个好女婿。刘健康给她带来的人简直是离她心目中的形象太遥远了。明桂不包了，把粽子索性掷到一边。等到她母亲章玉凤打过电话，要乡食堂的那两个胖女人过来帮着包的时候，明桂却厉声喊住了她们，要她们把她包好的粽子一一拆了重包。乡食堂的那两个胖女人愣了愣，互相看看，她们从来都没见过妇联主任明桂发这样大的火儿。

端午节快到了，街道上到处弥漫着艾草苦涩的清香，而明桂的心里却只有苦涩。

2 端午节很快就过去了。乡联校的老师于国栋出现在怪物明桂的视线里。

因为于国栋的出现，这一年的玫瑰香气在明桂的记忆里就显得特别的深刻。于国栋个头偏高，脸很白净，眼睛不大却特别的有神。于国栋在联校很有名，他把别人打扑克和下象棋的时间都放在写文章上，各式各样的小文章在县小报发了一篇又一篇，他以为这样就会慢慢打下个天下。但这是乡里，虽然人们对他的评价都很好，但一轮到正经事就沒了他的分儿。比如提干，每次都说要轮到他，但每次又都是别人把那位置占了，朝里无人，休想做官。人到了这个分儿上，往往接下来就是灰心丧气和意志消沉，而于国栋却不是这样，他有更多的想法，更多的野心勃勃。于国栋和学校的季老师既是同学又都喜欢文学，那本《红与黑》让于国栋怦然心动，小说中的主人公于连既是他的钥匙，更是他的榜样。第一个被于国栋搞到手的姑娘是吴小琼，吴小琼的父亲是乡文化馆的馆长，那时候，于国栋在心里还一心向往着文化馆，想靠着吴小琼的父亲把自己调到文化馆。但于国栋很快对文化馆馆长的女儿失去了兴趣，因为乡人大主任的女儿赵薇出现在他的视线里，但让于国栋想不到的是区上换届人大

主任会早早退掉，他和赵薇的关系也就从此结束，直弄得赵薇痛不欲生。于国栋过手的姑娘不止一个，他对女人就这样，她需要的是女人除了性的欢乐还能给他提供更重要的东西。也就是在这个时候，明桂出现了。

于国栋和季老师都在一个学校，关系又好，晚上吃过饭，肚子里有了二两猫尿，两个人坐在学校的花坛边无所不谈。玫瑰花正在盛开，空气中弥漫着玫瑰花浓浓的香气。于国栋从季老师的嘴里知道了明桂找对象的事，他眼睛忽然一亮，他居然不知道李书记还有这么个闺女，“哪个？我怎么从来没见过这个李明桂？”“哪能没见过？乡妇联的，走路一挺一挺，踢托踢托，就这样。”季老师站起来学了几步，他让于国栋好好儿想想。于国栋还是想不起来，于国栋很少去乡政府，更何况乡妇联。说到明桂，季老师有许多感慨，说人活在世上就是很难得一个十全十美，像李书记这样的人，大权在握，光屁股下坐的车就值三十多万，煤窑又管了十多个，可惜生下这么个嫁不出去的闺女。“不能说嫁不出去吧，女人拉灭灯味道其实都一样。”于国栋笑笑，说别看女人脸上有区别，下边其实一个味道，就好像树上的苹果，有的大有的小，但味道还是一样。“只可惜我还是个童子。”季老师说自己还不知道女人是什么味道。于国栋大笑起来，说现在世界上哪还有什么童子？十三四岁的孩子都懂得往高粱地里钻，拉下裤子就给女孩子玩打针的游戏。

“只可惜人太低，就这么高。”季老师又说明桂，用手比了一下。

“人不得全，只要能占一头就行。”于国栋跃跃欲试了，他觉得这是一个机会。学校里的齐新丽长得漂亮又能怎么样？人活着最好实际一点。

于国栋和明桂开始谈恋爱了，是季老师暗中牵的线。这几天季老师一直在兴奋之中，就这样两个人，一个漂亮，一个丑陋，如果搞成了，会有多少好戏给人看？

做妇联主任的怪物明桂一见于国栋就动了心，兴奋自不用说，简直好像是得了宝。她想也想不到会有这样一个让人眼亮的男人出现在自己的生活里，并且愿意和自己谈恋爱。明桂是那种感情已经不再丰富的人，岁数让她没什么感情和浪漫可言，或者可以说，感情已经被岁数赋予她的精打细算代替掉，但一旦遇到了于国栋，明桂从做姑娘起就一点点一点点在心里埋下的情感竟然被一

那樣哪天只財她說著，王國說了一句話，
完全是批准的口氣：「好了，」

就准的口氣，一行了，我那大只對她說：五歲生了一句話。
他們來二十二年，



一下子又开采了出来，只不过这种开采的形式有些怪，不是于国栋动手来开采，而是明桂自己动手。以至于明桂竟然被自己感动得不轻，想不到自己居然还有这样丰富的感情。

在向日葵地里，于国栋闭着眼，第一次别别扭扭把明桂箍在怀里。

对于明桂，这是刻骨铭心的。但她在暗里感到了于国栋的某种犹豫，感到了于国栋的嘴唇在靠近，但忽然又远了，她在那一刻迎接着，迎接着，在黑暗中，身子往于国栋怀里拱着，像是一只虫子要拱到甜美的果子的内部。于国栋的眼睛却死死闭着。那天晚上明桂用她的舌头冲锋陷阵，进入了于国栋。像前几天一样，他俩死死箍在一起，明桂是把两条胳膊死死箍在于国栋的腰上，再下去，就是所有男人最最敏感的地方，于国栋还是紧闭着双眼，用两条腿呼应着明桂，紧紧箍着明桂的身子，这样紧紧箍了好一阵工夫，明桂把身子从于国栋的身上向上升腾上去，脸对着脸了，嘴对着嘴了，明桂在心里已经下了决心，为了把于国栋抓在手里，她只能这样。猛地，发烫的明桂一下子吸住了于国栋的下嘴唇，然后是，用舌头顶开了于国栋的嘴唇。这时有火车不合时宜地从远处隆隆隆隆地开来，两个人静了一阵子，然后，于国栋忽然翻身把明桂紧紧压在自己身下，明桂觉得自己是很湿润了，她毅然打开了自己，慢慢分开了两条短腿。而就在这个时候于国栋却忽然又坐了起来。明桂再一次，又箍紧了于国栋，明桂是勇敢的，她的勇敢表现在她的果断，她明白只有自己把自己给了于国栋，才会稳操胜券。她能做的也仅仅只在于又一次从腰那里把于国栋箍住，然后再一次身子贴着身子在于国栋身上升腾起来，然后，又用自己的舌顶开了于国栋的嘴唇。这一次她是深入敌后，她感觉到了，于国栋把身子朝后挺去，朝后挺去，然后把身子从下边翻转到了上边，这样一来呢，于国栋就压在了明桂的上边，明桂又一次打开了自己，在暗中，她感觉到于国栋身体的某个部位的力量，尖锐而集中。但忽然，于国栋又坐了起来。明桂和别的女人不同的地方就在于她又一次发起进攻，又扑到了于国栋的怀里，去迎接新战斗。在一刹那间，她已经横下了一条心：把自己给了于国栋，把自己给了于国栋，把自己给了于国栋。明桂命令着自己。她几乎是豁出去了，再一次用两条胳膊箍住了于国栋的腰，然后，慢慢慢慢、慢慢慢慢在于国栋的身上升腾起来。她的嘴唇已经很干了，原始的渴望让她如火中烧。她把于国栋的身子压倒了，她伏在了于国栋的身上，然后呢，不知所措了。但她马上明白自己该怎么做了，她用力，羞怯和笨拙，把于国栋

翻了一个身，让他往自己身上压。

“咱们干那种事吧。”这一回，于国栋闭着眼，说。

“看看有没有人？”妇联主任明桂说话了，不，是在做决定。

于国栋站起身，看看周围，在草丛里解了个小手，然后再蹲下来，却惊异地发现，明桂已经把裤子褪了下来，却用双手捂着自己的脸。于国栋闭着眼进入到了明桂那地方鱼塘边一样滑。明桂忍不住低声叫了起来，用牙齿咬住了自己的下唇。于国栋趁势在明桂下边摸了一下，湿湿的，那是明桂的处女之血。完事后，他俩都很快站起来。明桂有些虚脱的样子，是幸福还是别的什么真让人说不清，她被于国栋拥着。“还想不想再来？”上了坡，于国栋又问明桂。明桂虽然丑，但毕竟还有一份儿处女的新鲜在那里。明桂没说什么，他们又在一片向日葵地边做了起来。

“你是我的了。”这一次，还没做完，明桂忽然把于国栋抱得更紧，在于国栋耳边小声说。于国栋愣了一下，头脑也清醒了，好像是，才明白过来自己这是在做什么。

“你是我的了。”明桂又说，语气肯定而不容置疑。

三

秋天来了，树叶开始转黄，时间过得真快。

世界上的快乐好像永远只能是短暂的，明桂现在的痛苦简直是无边无际。已经有两个多月了，不知为什么？于国栋连个照面都不和明桂打一下。河地里的向日葵已经快成熟了，黄黄的花瓣都落光了，又大又沉的花盘子垂下了头。明桂穿着一件竖道子上衣站在那里，看着一只禾花雀落在向日葵的花盘上一下一下啄食向日葵籽，这让她很伤心，觉着自己就是向日葵，花籽都给于国栋啄空了，没了花籽的花盘就要给丢到一边去当柴烧了。她给于国栋打了许多次电话，于国栋总在电话那头说自己有事，忙得走不开。“怎么回事？发生了什么事？”明桂在她家里的卫生间里，用两手撑着洗脸池，一次次对着洗脸池上方的镜子问自己，柔肠百转却找不出答案。明桂去了联校，于国栋又总是给她个冷脸，说最好不要到工作单位来找他，最好不要吸引大家的目光。于国栋会给她倒一杯水，但人马上一转眼就不见了。人一动了感情就要变愚蠢了，妇联主任明桂当然也不会例外，她只往好处想，只觉着自己是不是什么地方让于国

我常常只是对她说，你五岁说了一句话。
你奶奶说，你奶奶的口头禅，一丁点，我们来，我们去。
你奶奶说，你奶奶的口头禅，一丁点，我们来，我们去。

“你那大舅子的口音，不行，你跟他说了句话，他们来吧，我等着了。”

栋不高兴了。明桂现在是努力要自己漂亮，穿了一双高得不能再高的高跟皮鞋，这就让她走路的样子显得更怪，她不是在走，而是在蹦，“踢托、踢托”每走一步都好像蹦了一下，一蹦一蹦，一挺一挺地走，穿这种鞋子是痛苦的，也破坏了她在乡里给人们留下的妇联主任的形象，但为了让自己显得高一些，她宁肯痛苦。她不知从什么地方听人说竖道子的布料可以让人显得瘦一些，便执意去城里用这样的料子做了衣服，不穿这样的衣服，人们还不会注意她，一穿上这样的衣服，她就更扎眼更怪，像非洲斑马。她想让自己在于国栋的眼里变得好看一些，却适得其反。妇联主任明桂现在的情况是乱了套，终日魂不守舍，常常在那里自问自答，对着一面镜子，在脑海里整理细节，展开想象，却永远找不到准确的答案。

这天妇联下去发避孕套。避孕套这家伙永远可以使气氛一下子活跃起来，人们嘻嘻哈哈说长说短，不知是谁没深没浅地在旁边说了一句话，说于国栋和联校的齐新丽搞在一起，有人看见他们在红石寺骑在树上嘻嘻哈哈吃桃子，交五元钱，吃个够。这一年的桃子是大年，桃子卖都卖不动，都烂在树下，一园子酒气，蝴蝶蜜蜂都醉得飞不动。

“齐新丽，哪个齐新丽？”明桂两眼一下子放出光来。

“就是艺校毕业的那个。”妇联的小黄说。就这个小黄，话特别多，嘴上不知道好歹。

明桂马上就明白了，就是这个齐新丽，艺校毕业的，人很漂亮，年初想要调到乡妇联，是区里的人说了话，但没有调成，没调成的原因只有一条，就是明桂她不愿意妇联有比自己年轻漂亮的女性出现，要是调一个四五十岁的老人倒也可以，就这么，齐新丽无奈去了学校，学校当然不能和妇联相比，妇联没什么事，可以打打毛衣，说说闲话，或者是喝茶看报纸，年底奖金一个也不少拿，学校里的事就多，面对那么一大群孩子，工资又总是拖欠。

明桂当即“踢托、踢托”回了家，人仿佛已经受到了雷击，一蹦一蹦地行进，浑身抖个不住，十个手指尖分明都是麻的。她打了电话，约了于国栋晚上见面。明桂虽有无限的愤怒和委屈，但她没有爆发，她对着镜子，把泪水擦擦，自己对自己说话：“就你这个样子，你还有权利发脾气？”

很快就到了晚上，刚刚下过雨，地上到处是泥泥水水，月光一照，到处都像是碎玻璃。明桂就和于国栋站在乡里南边靠着那条大沟的露天菜市场那块地方说话。天黑了，菜摊子上的菜不方便收回去，都用肮脏的苦布苦着，于

国栋就和明桂靠着菜堆说话。一见面，明桂就看到于国栋有了某种新的变化，戴了一副新从北京配的眼镜，是那种变色眼镜，很好看的。这让明桂心疼，说不出的心疼，由爱生发出的心疼实际上最疼。明桂在自己心里已经找不出一点点愤怒，只有无边无际的委屈压在她的心上，她几乎是用商量的口气问于国栋：“是不是不准备要我了，是不是和那个齐新丽好上了，如果这样……”说话间，明桂的喉咙里猛然哽咽出一种驳杂的被堵塞了的声音。

“你说我和谁？”于国栋转着脑子，在暗处看明桂的眼睛。

“就和你们学校的那个骚货齐新丽。”明桂迎接住于国栋的目光。

“没这回事。”这是于国栋的话，面对女人，他会处惊不乱，这是他的卑鄙之处。在这种时候，他还不敢得罪明桂。他甚至在心里暗笑明桂。“在一起搞搞活动唱唱歌就是搞对象？那一个人该有多少对象？”于国栋说。

明桂在暗处已经把什么掏了出来，是一方手帕，芬芳的，又有像橘子的味道。说来也是可笑，是于国栋在知识竞赛时得的纪念品，当时除了手帕还有铅笔和香皂。于国栋顺手把手帕给了明桂，明桂把这方手帕当做人世间的奇珍异宝，好长一段时间，只有把它压在枕头下睡觉才会四平八稳，有时候怪物明桂会把手帕蒙在脸上，居然有一种深远无边的幸福感。明桂把手帕丢给于国栋，说：“要不，想分手你就分手吧，咱们谁离了谁都活得下去。”这是明桂的气话，但明显没什么底气，倒好像是在商量某种问题。这话一出口，明桂就被自己吓得够呛。她怕于国栋顺着这话来。好在于国栋在暗处一弯腰把手帕从地上拣了起来，手帕上已经沾了污泥，湿湿的，又给塞到了明桂的手里。

“没那回事，别听别人胡说。”于国栋说，朝一边看去。

黑暗中，有指肚大的光亮飞来飞去，是萤火虫。

手帕被明桂越叠越小，被死死攥在她那红红胖胖的手心里了。

明桂原本就让自己不要相信于国栋会这么做。她又问了：“真没有这样的事？”

“当然不会有这种事。”于国栋说。

面对女人，于国栋是有主意的人，他和明桂发生关系后就很快后悔了，是明桂那句“你是我的了”这句话提醒了他。他在心里批判自己，觉得自己是在胡闹，明桂是太丑了，即使她的父亲是大权在握的李书记，明桂的样子也是太丑，重要的是学校里还有个齐新丽，什么事情都怕对比。于国栋从来都不把女

今天只对她说了一句话。
她想准的口音，一行了。
让他们来吧，我不介意。

他们来了
他们走了
他们走了
他们走了



人当回事，这回他倒是认真了，最后还是选择了人样漂亮的齐新丽。他和齐新丽相好也不是一天半天。于国栋明白明桂是个什么性子的人。明桂既不同于赵薇，又和吴小琼不一样。于国栋能隐隐约约感觉到明桂身上有一种杀气，这就是书记的女儿，也许因为她又是妇联主任。所以，于国栋不想把事情搞得很糟，他对付女人的办法是不冷不淡地拖，直拖得明桂自己退场，但于国栋的打算错了，明桂毕竟是明桂，和其他女人哪能一样？对于女人，于国栋觉得自己更像是部落首领，指挥着、运筹着她们的进退。但是于国栋错了。

已经很晚了，于国栋送明桂回去，月光如水，地上的影子，梦似的。

于国栋现在已经和明桂亲热不起来了，明桂一蹦一蹦地走着，突然往他那边靠了靠，地上恰巧有个水坑儿，于国栋趁势往旁边跳了一下，跳过了水坑儿，然后他们就一直保持着这样的距离。这让明桂彻底清醒了，在心里感到了某种刺痛。到了明桂家门口的时候，明桂要于国栋进来，许多次了，他俩总是摸黑进到靠厨房的那间房，那张椅子真是结实，从没有颠覆过他们的情欲，总是默默地承受着由他们两个肉体卷起的十二级风暴。

于国栋没有随明桂进家，他很有礼貌：“天不早了，也许要下雨。”

只这一句话，让明桂像是一下子失去了重心，变得跌跌撞撞。明桂跌跌撞撞进了屋，听着外边于国栋的脚步声一下一下像是上了天，每走一步分明都在明桂的头上。家里这时有人在楼上的屋里打麻将，“哗啦哗啦”的洗牌声一阵阵传来，又是她母亲章玉凤和邻居们在打十六圈儿。明桂摸着黑，在那把椅子上坐下了。望着窗外的亮光，过电影一样，把和于国栋在一起的事一遍一遍又过了几个过。明桂没有一点点声音，人像是要给憋过气去。

明桂坐在那张有纪念意义的椅子上，慢慢慢慢剥粽子一样把自己的衣服解开了，她先把自己的上衣解开，一件粉花儿衬衫。这还不够，她又把自己的裤子慢慢解开，褪了褪，让肚子整个裸露出来，从窗外进来的如水月光，让她清清楚楚看到自己那已经微微隆起的肚子，顺着肚子往上，是她那被于国栋用两只手细细揉搓过的乳房。明桂忽然像是要给自己憋过气去了，眼泪却怎么也止不住。肚子里边，于国栋下的种已经生根发芽。明桂压抑着自己，让自己一点点声音都不要发出来。但她没办法让自己一点点声音都不发出来。明桂的爆发是突然叫了一声，像给什么一下子击中了，“唔”的一声，只这么一声。明桂马上把衣领死死咬住，眼睛在暗里瞪得很大。

“没那么便宜的事！”明桂在心里说。

四

明桂让乡办公室的刘健康要来了车，是一辆黄壳子北京吉普。

明桂的母亲章玉凤在隔壁屋子问了一声明桂，问她要去做什么？打行李做什么？是不是又要去学习：“但学习也不用打行李呀？现在无论到什么地方学习都会安排住处。”明桂不说话，一下一下做着自己手里的事，就像根本没听到她娘说话。这几天，明桂因为心情不好，一直绷着脸，和家里任何人都不说话，家里人也不敢多问她。明桂的母亲章玉凤更是怕惹明桂，惹明桂生气就是跟自己过不去，问了一句，明桂也不说话。她只好躲在另一间屋里打麻将，她现在的任务就是打麻将，她的活力现在都表现在打麻将上，如果不打麻将，她就总是这里难受那里也难受，一上麻将桌各种难受就都不见了。章玉凤心里知道明桂是遇见事了，是什么事呢？她心里也乱，该出的牌她没出，不该出的牌她倒打出去，章玉凤就这么一个闺女，也是怪自己年轻的时候要强，在妇女突击组当组长，在政治上要表现一下，怕早早要孩子，最终吃避孕药搞出了毛病，把这个明桂生成那样子，这话可不可信？反正连大夫都这样说。

明桂显得十分镇定，收拾了自己的东西，打了两个大包，她没忘了把那方芬芳的小手帕放在包里。她要刘健康把包搬上车，随后她也上了车，但当吉普车离开家门口的时候，她心里忽然一酸，脑子也一下子变清亮了。她明白自己这其实也就是出嫁。自己到底出了什么事？出了什么事？出了什么事？她问自己，居然要这样慌慌张张离开家？既没有吹打，又没有伴娘，这一切都是为了于国栋。这就是爱情吗？明桂在心里问自己。活这么大，明桂才知道爱情其实是最折磨人的东西。

“于国栋！”明桂在心里喊了一声，两眼红红地望着车外。

明桂已经打定了主意，她明白什么是先下手为强，她清楚于国栋的家庭，她明白自己应该怎样一下子把于国栋死死攥在手心里。明桂两眼望着车外，路边的梧桐树风一样一下一下闪过去，她一路没话。

于国栋的家就在矿区那边，一条大壕沟的东边，壕沟里长满了杂树。明桂去过两次，那两次于国栋的家里都没有人，甚至于她还和于国栋在于国栋的家里提心吊胆地做了一把爱，那天于国栋的家人都兴冲冲进城去抓彩票，结果什

那樣那天只對她說，李平說了一句話，就說：「行了，」李平又說了一句話，就說：「好，」他說：「我說的口氣，讓他們來吧。」

于国栋大舅子的口气：“行，五风说了一句话。
止他们来了，我来帮着了。”

么也没抓到，只抓到一些毛巾梳子肥皂盒什么的，很晚才扫兴回来。于国栋的家乡离这边并不远，转几个弯就到了。于国栋的老娘正坐在院门口和人说话，院门口的那株枸杞结满了鲜亮的果子。天上是大朵大朵的黑云，像要掉下来，却又轻轻松松飘开去。

于国栋的老娘和那几个老女人都忽然停了说话，那辆黄壳子吉普，“吱”的一声停在了于家的门口，一个女的，怎么会那么矮，头又那么大，简直是怪物！这个怪物从车上下来了，走路一蹦一蹦，“踢托、踢托”，这活怪物后边跟着一个人，扛着两大卷子行李。因为是站在自己的家门口，于老娘以为是河南老家来人了。“这是谁呢？”于老娘忙站起身。

乡政府办公室的刘健康，肩上扛着行李，手里还提着一卷，正不知往什么地方放。于老娘走了过去，并且吃了一惊，因为她耳朵边清清楚楚听见这个个子矮得出奇的姑娘张嘴就朝她喊了一声娘。明桂早已经在相片上认识了自己的婆婆，自然不会认错走过来的这个老女人就是于国栋的娘。明桂让自己把戏做得好好的，所以就喊娘了，这一手果然厉害。于老娘差点没晕倒。这会是谁呢？于老娘在心里想，却想不出明桂会是什么人？于老娘一下子想到了于国栋的父亲身上，这更让她糊涂，老东西在外边怎么会有个姑娘？虽说过去在村子里有几个相好的，如果有了私孩子，但再怎么也不会张嘴就朝自己喊娘。于国栋的父母不是平山这边的人，老家是在河南那边。于国栋的舅舅，从小离家当兵，后来做了官，在市里当了局长。于国栋一家就把家搬到这边来。于国栋的父亲叫了一个极其传统的名字：于鹏举。他早先也是村干部，但他现在已经不是村干部了，他现在在煤矿上管秤房，所有煤车都得从他的眼皮子下边过。但于鹏举举手投足还是一个农民，讲义气，重老乡情意，不管自己年轻时候什么样，他对子女的要求是做人就要做个好人，好人的标准是什么？一是要讲实话，二是要孝敬爹娘，三是不能骗人，四是不能乱搞女人。这种家庭纪律表面上看上去钢铁一般坚硬，代代相传入骨入髓。但实际上，于家的孩子已经离他的要求越来越远。于国栋在外边搞了一个女人又一个女人，家里却不知道，做这种风流事，没人会和家里人商量。

于国栋家的院子里种了不少向日葵，“踢托、踢托”，明桂已经进了院子，一蹦一蹦走到向日葵的下边。明桂很兴奋，这就是于国栋的家。只要住进这个家就是胜利，就是把齐新丽那个骚货彻底打垮。“你找谁？”于老娘跟在后边，问明桂，试探性的，看着明桂。明桂先没回答于国栋母亲的话，而是回转身，

于老娘只对她说了一句话。
“你不是就住的口气，一得了，
让咱们来吧，我就回家了。”

“踢托、踢托”，吩咐刘健康他们先走，这就显出了她和别的女人的不同，是女干部的作风，妇联主任的行事。于老娘要想弄明白明桂的身份并不难，为难的是明桂，但她既然已经开口叫过一声娘了，别的就无所谓了。她毕竟是妇联主任，工作多年和各种娘们打交道让她养成了处事不慌，尤其是面对女人。刘健康他们一走，明桂就“踢托、踢托”过去把院门关上了，把于国栋家的邻居、那些好奇而多嘴的老女人一下子都关在了门外。明桂的举动，如同在自己家一样，这种感觉从哪儿来的呢？这让她自己都觉着奇怪，也许，这就是爱情的力量。于老娘跟在明桂的身后，不知道家里将要发生什么事了，这让她又是急又是好奇，但她马上就明白了，眼前这个一蹦一蹦的怪物一定是和儿子于国栋有关系。明桂害羞着羞，但脸上还能沉得住，她已经豁出去了。“咱家里还有谁？”明桂问于国栋的母亲，声音有几分僵，堵了一下，马上顺出来，脸却红了。于老娘简直是着了魔了，告诉明桂家里只有她一个人，别的人都出去了。明桂知道于国栋家里现在就他娘一个，她放心了。

于老娘跟在明桂后边，也进了家。

明桂要于老娘在一进门的旧沙发上坐下来，那种旧沙发，扶手是木头，坐垫和靠背却是裁绒，但坐垫和靠背里边的弹簧都已经坏了，人一坐上去，就好像立马小了一个号儿。于老娘坐下来了，望着明桂，眼睛里密密麻麻都是问号。明桂也坐了下来，这对她很重要，只要坐下来，她就可以掩饰一下自己个子矮的缺陷。明桂坐下来，突然改变了主意，她昨天晚上想好的是：要跪下，一定要跪下。但她临时变了，一是妇联主任的身份让她做不出来，二是家里现在只有她和于国栋母亲两个人，要真是跪下来，给谁看？演戏是要给人看的，再说下跪这种事现在毕竟已经很少出现了，只有唱戏的时候才会看到台上的人下跪。

“我肚子里有了。”明桂说，一只手在肚子上，两只眼睛却在于老娘脸上。

于老娘一下子张大了嘴，却不再合住，看着明桂，屋子开始旋转。

明桂用手慢慢抚摸了一下肚子，要自己平静下来。她对于国栋母亲说肚子里的孩子，不是别人的，是于国栋的骨肉，所以她从今往后就要住在这个家里了，所以说她今后就是于家的儿媳妇了。明桂其实没有过多的激动，有的只是一些害羞，话一说出来，该害羞也不害羞了。

明桂很沉着。于老娘脸上的肌肉却开始跳动，半边的脸，活泼起来，眼皮也跟着活泼起来，嘴唇后来也跟上活泼起来。她太激动了，就要激动出病了，